

广东省广播电视局文件

粤广电网〔2025〕63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征集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及以上市文化广电旅游（体育）局，广东广播电视台、珠江电影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，各地级及以上市广播电视台（集团），广东省网络视听新媒体协会，各持证（备案、登记）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，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鼓励我省网络视听精品内容创作生产，推动实现网络视听文艺创作强省的目标，省局于2025年继续组织开展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征集评选工作，对入库作品加强创作指导、协助拍摄制作，引导省内网络

视听行业守正创新、培根铸魂，促进我省网络视听内容建设提质升级。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选题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正确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价值取向、审美趣向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坚持思想精深、艺术精湛、制作精良相统一。注重在理念思维、艺术手法、题材开拓、表现手段上锐意创新，积极运用最新技术成果增强表现力、吸引力、感染力、传播力。

（一）聚焦主题主线，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。深入生动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紧扣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主题主线，聚焦中国式现代化，书写新时代党和国家的伟大实践，展现新征程上国家事业的重大成就、伟大变革和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（二）彰显爱国主义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围绕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，以“铭记历史、缅怀先烈、珍爱和平、开创未来”为主题，深入发掘、生动展现各地抗战光辉历史，弘扬革命传统，赓续红色血脉，深化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，引导人民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，凝聚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的强大力量。

（三）坚定文化自信，推动文化遗产发展。坚守中华文化立场，坚持古为今用、推陈出新，生动展现中华文明突出的连续性、创新性、统一性、包容性、和平性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

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以守正创新的正气和锐气，赓续历史文脉、谱写当代华章。

（四）扎根现实生活，增强人民群众精神力量。植根人民实践，紧跟时代潮流，聚焦民生创业、乡村振兴、共同富裕、生态文明建设等题材，抓住当下人民群众的关注热点，顺应人民意愿，反映人民关切，讴歌奋斗人生，刻画最美人物，讲好中国人追梦、筑梦、圆梦故事，书写生生不息的人民史诗。

（五）促进文化出海，对外传播中国声音。彰显中国审美旨趣，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，向海外受众展现可信、可爱、可敬的中国形象。发挥粤港澳大湾区地域相近、文化相亲的特点，创作蕴含鲜明岭南风格，海内外观众喜闻乐见的作品。

（六）积极融合创新，多元化拓展文艺形态。在坚守主流价值观念和文艺审美追求的基础上，充分发挥网络视听“艺术+技术”优势，勇于创新观念、内容、风格、流派，积极革新题材、体裁、形式、手段，大力提升创意水平，积极拓展艺术表达疆域和表现形态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对象：省内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与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。申报机构应为节目版权所有者或剧片（节目）备案方。

（二）申报范围：参评项目为处于创作阶段并计划在各持证（备案、登记）网络视听平台首播的作品，类型包括网络电影、网络动画片、网络微短剧（单集时长少于20分钟）、网络微电影

(时长少于 60 分钟)、网络纪录片、网络综艺节目(含访谈类节目)、网络直播节目、网络专题节目(含短视频系列专辑)、网络音频节目(含网络广播剧)等。其中,参评的网络电影、网络动画片、网络微短剧、网络微电影、网络综艺节目需已取得规划备案号且截至申报时未上线播出,已播出的作品不参加评选工作。

为深化落实总局“微短剧+”行动计划,今年将设立“微短剧+”主题作品评选专项,鼓励申报机构优先创作更多蕴含广东特色元素的微短剧,传承岭南文化,弘扬南粤精神,展现广东之美,讲好广东故事,书写中华现代文明的广东篇章。已申报“网络微短剧”类型的项目不重复申报该专项。

1. 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主题作品。围绕乡村振兴、名城名镇名村、产业园区、传统文化、国家文化公园、城市景点、自然景观等八大创作方向,通过故事创意、情节的有机串联,生动展现全国各地特别是广东地区民风民俗、美食美景、景区景点。

2. “跟着微短剧来学法”主题作品。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,促进微短剧与法律知识、法治案例深度融合,以生动有趣、通俗易懂的形式展现法律的威严与温度,更好地将微短剧的传播优势转化为普法效能,助力法治中国建设。参评项目须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意见。

3. “跟着微短剧来科普”主题作品。普及科学技术知识,倡导科学方法,传播科学思想,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,推动形成崇尚科学、追求创新的风尚。参评项目须取得相关主管部门、权威专业机构指导意见。

4. “跟着微短剧学经典”主题作品。与中华经典古籍、名著名篇，以及其中的名人名句等传统文化资源相融合，用新表达、新手法、新技术，融入新时代精神，对经典及蕴含在其中的内涵、智慧进行创新演绎和阐释，让经典重新焕发生机和活力，营造全社会学习经典、爱上经典的氛围。

5. “微短剧里看品牌”主题作品。充分联动各行各业、深度赋能品牌发展，鼓励带动品牌方、制作方、广告方等通力合作，讲好新时代国有品牌、民营品牌及“老字号”创新发展故事，搭建起品牌与消费者生动互动的重要桥梁，助力企业文化传播。

6. “微短剧里看非遗”主题作品。致力融合古今，赋予微短剧艺术以非遗特色、增强其文化内涵，让非遗通过新技术、新场景、新形式焕发出新生机、促进其活态传承，助力增强中华民族的文化认同。

（三）申报时间：征集评选工作分季度进行，每季度不再另行发文。各季度申报截止日期分别为4月30日、6月15日、9月15日、12月15日。

（四）申报方式：申报机构填写《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作品申报表》或《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——“微短剧+”主题作品申报表》，签署版权承诺书，以EMS方式将盖章纸质件寄送至省局，并将电子文档（doc格式）发送至指定邮箱。如有项目策划、剧本、宣推样片等辅助资料可一并报送。申报表及版权承诺书可在省局网站（<http://gbdsj.gd.gov.cn>）“通知公告”栏处下载。

网络电影项目请报省局电视剧管理处（地址：广州市环市东路 331 号广电中心二期 2111 室，邮编：510066，邮箱：guangdongdsj@126.com）。

其他网络视听节目请报省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（地址：广州市环市东路 331 号广电中心二期 2115 室，邮编：510066，邮箱：gdj_tanzy@gd.gov.cn）

（五）数量要求：各机构作品申报数量不限。项目库全年入库作品不超过 80 部，其中微短剧项目不超过 60 部（含“微短剧+”主题作品）。

三、扶持指导

省局将对入选作品从项目论证、剧本打磨、平台对接、资源调配、宣传推广等进行全方位跟踪指导，力争打造更多反映中国人审美追求，思想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有机统一的优秀网络视听作品，并优先推荐参加国家广电总局各类评奖活动。同时，对入库的网络电影、网络微短剧项目，省局将推荐参加“广东省文艺精品（文艺人才）扶持专项资金电视剧及网络剧片扶持项目”评选。

四、节目展播

入选作品完成制作并上线播出后，省局将适时组织省内网络视听平台开设专区，集中开展公益展播活动。作品参评即视为授权参与全省公益展播活动，申报机构应在申报前对节目的播出权限进行确认。已授权网络独播或会员付费观看的作品参评，应提交播出平台同意授权公益展播的相关证明。

五、退出机制

为进一步提高入库项目管理服务效能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持续提升作品整体质量，省局将研究建立入库项目退出机制。通过定期评估、动态调整等方式，对不符合质量要求、未达预期目标或长期无进展的项目实行有序退出管理，推动资源向优质项目倾斜。具体实施办法另行通知。

- 附件：1.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作品申报表
2.广东省原创网络视听精品项目库——“微短剧+”主题作品申报表
3.版权承诺书

广东省广播电视局

2025年3月21日

（电视剧管理处联系人：蒋舒雅，020—61228987；
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联系人：谭志宇，020—61228985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各县级融媒体中心

广东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

2025年3月21日印发

校对：谭志宇